

“国”、“际”、“化”

——关于城市“国际化”的探讨

于长江

摘要:近年来,在中国城市建设中,出现了一种追求“国际化”的热潮,“国际化”成了“开放、自由、繁荣、发达”的代名词。中国对于“国际化”的这种关注和追求,可以视为一种特定的具有浓郁中国特色的心理偏好。现代意义的“国际化”本身是个中性概念,没有好坏的含义,只是对于一种城市状况的客观表述。用国际化代表城市的现代化、开放、优化等,既有积极意义,也存在着潜在的误区和缺点。而“国际化”的关键,不在于外在的城市景观,而在于内在的社会形态。面对国际化带来的利弊,我们应该趋利避害,“化”不是简单地把“国际”的东西都搬过来,而是要利用国际因素达到优化城市自身的目的。一个优质生活的城市,才有可能成为一个“优质国际化”的城市。

关键词:国际化;现代化;文化;国际化城市

中图分类号:F29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5706(2017)03-0113-08

近年来,在中国城市建设中,出现了一种追求“国际化”的热潮,据统计,中国目前200多个地级市中有183个提出建立“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口号,有655个城市在有计划、有步骤地“走向世界”。2010年8月,《深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首次明确这10年深圳定位,除了成为全国经济中心城市,还将是继北京、上海之后的第三个“国际化”城市。中国对于“国际化”的这种关注和追求,可以视为一种特定的具有浓郁中国特色的心理偏好,中国的这种国际化偏好究竟是怎么来的?

一、关于“国”

(一)为什么推崇国际化

探究近年来的“国际化”热,恐怕还是要追溯到我们这个“国”自身的特殊性——包括中国近现代

的历史遭遇、几种现代化努力中特定的历史记忆、曾经面临的特定的国际处境,以及我们自身特定国体、政体下形成的特定的社会心理等等……我们把“国际化”当作口号,应该是对过去某些特定国家取向和走向的一种纠偏。

摆脱战败衰落历史。所谓的“国际化”,隐含着重新加入强国俱乐部,重返世界中心的意味。因为在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中国国势堕入谷底的时代,国人感受中,“国际”就是“列强”的代名词,直到今天对“国际”二字的理解中主要是欧美日等发达国家,而不是占世界人口大多数的发展中国家或穷国。比如,浙江义乌有大量阿拉伯商人,广州有的黑人社区,这些都是来自世界各地的“国际”人口,但国人似乎完全忽视这种实实在在的国际化,同样,世界上

国际化程度很高的如黎巴嫩、墨西哥、孟买、加德满都等这些城市，完全在国人国际化概念之外……中国人希望的“国际化”城市，实际上是要成为世界强国大国的中心城市之一，从这个角度来看，“国际化”的实质内涵，是“强国化”，是在世界范围内的“中心化”，再次找回汉唐大国、康乾盛世的地位。

对于20世纪一度孤立的反弹。我国在20世纪60年代之前一直是对外开放的，二三十年代民国时代自不必赘述，即使1949年后也并不封闭，在冷战格局下，我们是对苏联东欧社会主义世界开放的，很多城市——特别是有苏联东欧援助项目的城市，比如上海、北京、哈尔滨、沈阳、西安、兰州、武汉等等——也相当“国际化”，生活上语言上也有很多“东欧化”的趋势。由于20世纪60年代中苏分裂，使得中国自立于东西方两大阵营之间，形成有近二十年对东方和西方主要国家都封闭的“孤立”状态，只与一些亚非拉小国穷国友好，直到70年代末的“改革开放”才有所变化……我国这一段的自我封闭状态，正是西方世界战后新技术革命、后工业浪潮和社会文化思想大繁荣的时代，包括三个华人社会在内的“四小龙”地区，趁国际化之势，实现了华人现代化的百年梦想，而就在此时，我们恰恰在“愤怒的孤立”中，与世界潮流脱节，损失惨重。这段历史，让经历过那个时代的两三代人在心理上形成一种强烈要求重新开放、重返国际社会的冲动。今天的所谓“国际化”，包括之前的“开放”、“与国际接轨”等口号，都是这样一种对于那段“自闭”历史的强烈反弹。

“国际”是“现代化”的代名词。近现代中国衰落挨打的历史，引起中国几代文化和政治精英的思考，最后大家接受了具有社会达尔文主义进化论色彩的“进步观”，认为中国的衰败，就是因为“落后”，特别是在工业、科学和政治社会制度等方面落后于西方了，所以把“救国”、“振兴”归结为一个“现代化”的问题。不同的政权可能对这种“落后”、“先进”的具体解释有所不同，但都一致认为“国际”——其实是指“发达国家”——是进步的、现代化的社会，所以“国际”成了“现代化”的同义词，由此，形成了一种全社会仰视“国际”的心态，本土的东西，似乎都是“愚昧落后”的；“土”字包含贬义，

而“洋气”就是现代的美好的……这种思维定式，已经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变成人们普遍的思维习惯。所以人们一提“国际”，就意味着高端、先进、优质的，充满美好期待和浪漫想象……可以说，今天的“国际化”热，仍然隐含着“现代化”情结，实际上就是“现代化”的另一种说法。

英特纳雄耐尔。国际化的也跟意识形态有关。在共产主义运动中，“国际”是个很重要很崇高的概念，《国际歌》就是法文L'Internationale（英文the Internationale），音译为“英特纳雄耐尔”，是共产主义的重要价值和目标之一。所以凡受共产主义影响的人，总有某种“国际主义”的倾向，也就是“超国家”情怀，这种对“国际”的推崇，在我国20世纪五六十年代曾经也是最强劲的政治口号之一，包括“抗美援朝”、“抗美援朝”、“支持世界革命”、“支援亚非拉民族解放运动”、“解放世界三分之二受苦人”等等，都体现出强烈的超国家民族的国际意识，与“现代化”梦想形成合力……所以“国际化”在中国没有意识形态的障碍，在各阶层、各种价值取向的人口中，没有太大的对立冲突。

总之，国际化成为热潮，是由于中国人把很多美好生活的想象，都寄托于“国际化”这个意象中。“国际化”成了“开放、自由、繁荣、发达”的代名词。人们觉得很多在现有状态下无法达到的梦想，可以通过“国际化”来达到——这种对美好生活的移情现象，本身就值得反思——为什么不直接努力去建设一个自己觉得美好的家园？为什么不把自己希望的、要求的、需求的东西，具体而直白地说出来，而一定要用“国际化”这么一个“出口转内销”的方式去表达？

（二）迷信“国际化”的隐忧

用国际化代表城市的现代化、开放、优化等，既有积极意义，也存在着潜在的误区和缺点。

全民推崇国际化的社会心态，有利于确立一个相对开阔的社会发展目标，在各方面参考国际上发达国家的标准，吸收各国比较好的东西，用于优化城市建设和城市生活，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然而，如果一味以“国际化”这种方式来表达社会现代化和城市生活的优质化，也会带来一些错误或片面想象，造成努力方向的偏颇。必须看到，现代

意义的“国际化”本身是个中性概念,本来没有好坏的含义,只是对于一种城市状况的客观表述。

近现代国际化城市分两类,一类是欧洲内部某些帝国首都或商业中心,比如巴黎、阿姆斯特丹、维也纳等。另一类,也就是目前世界上大多数所谓“国际化”城市,是指在西方主导几轮“全球化”浪潮中——包括早期殖民扩张和资本主义征服——造成的新兴大城市。全球化把世界不同国民、民族、族群、乡群的人口都纳入一个世界体系中,在东西方交汇处造就了很多殖民、经贸、产业、消费等等中心,也产生了一系列国际都市,比如上海、孟买、加尔各答、香港、开罗……而19世纪最大殖民帝国——大英帝国的首都伦敦,也就自然地成为最早最繁荣的都市之都市。

二战后,世界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但这个国际体系下的城市分布基本格局没有改变,重要的国际化城市都是全球化浪潮中形成的一个个东西方交汇点。只有把“国际化城市”置于全球化的大背景中,才能深刻理解城市在这个格局中的真实定位,才能够最大限度地甄别利用国际化的积极因素,而避开它的消极因素。

全球化体系基本上还是西方主导的,国际化城市就要受其影响,这些影响利弊参半。通过国际化,虽然我们能够得到、分享一些新技术、新理念、新人才等,但也不可避免地要接受很多国际社会抛给我们、硬塞给我们、我们未必想要的东西,比如发达国家转嫁过来的经济社会危机,比如恐怖主义,各种极端思潮组织,各种破坏性的亚文化,各种类型犯罪,也有各种疾病和环境问题等等……事实上,大部分国际化程度高的城市,不管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集中了各种社会矛盾,是各种国内外势力不断争斗、各种社会问题层出不穷的城市。比如,纽约有些区域治安恶化到本地人多少年也不敢去;巴黎各种民族种族矛盾经常激化到打砸抢的地步;广州发生的黑人冲击派出所事件,也是典型案例。欧洲持续不断的北非和中东难民问题,以及由此引发的欧洲本土的民族宗教冲突,更给人们提出严重的警醒……国际化使得城市社会状况更加复杂,同样的问题和矛盾,会随着国际化因素的引入而增加更多复杂变量,造成更多意想不到的新难题。

国际化带来的问题,与它带来的好处同样多。我们对于国际化应该有一个中立、客观、理性的态度,不能盲目推崇和信奉国际化就是“美好社会”的代名词。如果在社会治理模式不够有效、社会政策条件尚不充分的时候盲目国际化,很可能造成未等到好处而先遭受损失的情况,这已经为很多非西方国家国际化城市的实践所证明。

国际化究竟是优化还是劣,取决于我们能否透彻领悟国际化的真谛,能否吃透国际化的本质,从而取其精华,避其弊端,真正达到我们社会自身的优化和提升。优质的国际化应该是实质的而不是形式的,是注重实效的而不是装饰和虚荣的,是认真严肃的分析借鉴而不是邯郸学步式的复制模仿。一个优质的国际化,是一项相当复杂的社会工程。中国城市,包括深圳,在这方面并没有太充分思想和心理准备,很多与国际有关的基本问题还没有触及,随着国际化的深入发展,很多潜在的问题会暴露出来。

二、关于“际”

(一)“国际化”的基本要素

“国际化”城市的最重要特征,不是高楼大厦广场草坪等等,因为这些城市景观只是某些发达国家特定时代、特定区域、特定条件下的一种建筑偏好,与“国际”没有必然联系。“国际化”的关键,不在于外在的城市景观,而在于内在的社会形态,也就是“国际化”中这个“际”字。

“际”是翻译西文“inter”,本意是“之间的”、“关联的”,指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之间的互联关系。作为城市,这个“际”就是各国各民族不同背景的人口互相接触、交汇、互动、冲突、融合之意。因此,一个城市是否国际化,关键在于它是不是不同国家、民族、族群、地域各种要素的关联、中介、融汇之地——一方面,城市居民要与世界上其他国家有着各种各样的联系;另一方面,常驻和流动人口由不同的国家民族背景的人构成,互相形成了千丝万缕的联系——这种内外跨国跨民族跨地域的联系越多,就越国际化,联系少,就不算国际化。对此,最简单的可观察可测量的指标,就是对外客流、物流、信息流的多少和实际人口的多国特征。

比如,北朝鲜的城市就不太国际化,因为国外的人员、信息、物资很难进去,内部的人员和信息也很

难出来,城市中发生各种事情,与外国也没有太多直接的关联;相对而言,伊拉克、阿富汗的某些中心城市就要国际化得多,因为这些国家早已经被外部势力打开了国门,一直在外国势力的强烈干预和渗透之下,各种势力都卷入到他们日常生活中……尽管经济破败秩序混乱,但国际化程度并不低。同样的,中东有一个高度国际化的城市,就是黎巴嫩,这是个充斥着各种国际因素的城市,几十年来,不同国家、民族、宗教的各种势力在这里角逐博弈,残酷争斗,由于“过度”国际化,当地政府自己无法控制基本的社会走向,一直处在动荡状态。

一个国际化的城市最可能的是一个移民众多的社会,它与诸多国家有着经济、政治、文化、生活等多种联系,南来北往的人也来自世界各地,这种纷繁复杂的联系,可能带来一些便利,也可能带来很多危机。其首要问题,就是如何处理不同国家、民族、宗教背景的人口之间的工作、生活关系,如何让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共存共处……这就要求一个城市,从理念上、习俗上、伦理上、制度上确立一系列适合国际各种因素并存的基础原则和制度框架,保证各种国际因素和平共存,好则可以发挥优势共同繁荣,不好也能避免你死我活的破坏性冲突。

跨国籍跨民族互动,取决于人们对待“外人”的态度,这是人类一种古老的心理纠结之点,也一直是衡量一个社会文明程度的最重要标准之一。很多国家、民族、宗教都曾经发生过排外仇外的狂热,也导致过自身和他人的巨大灾难,但应该看到,凡自信而强盛的社会,往往是对外人比较宽容体谅的,而恰恰是处于危机或者失落的社会,才会产生激烈排外仇外情绪。能做到推己及人,是一种境界,也代表一种自豪和信心,实际上是这个社会人与人之间人道关怀的延伸。一个城市对外人的态度,往往跟它内部不同背景不同阶层不同群体之间的关系有关,一个在内部平等相待,互相关怀的社会,也比较容易建立一个对外来人和谐友善的环境。

(二) 三种理论

国际化城市是不同国家、民族、宗教背景的人口居住生活和工作的交汇点,这就派生出两个问题:一个是不同风俗习惯的人能否比较方便地生活工作,一个是这些背景差异的人之间,如何求同存异,共生

共生,至少不会尖锐对立到势不两立的地步,维持最基本的和平。

国际化城市必须应对多元化人口的多样化生存状态,这就要求城市建设和治理的基本理念,应适应多种文化习俗和文化价值,如果仅仅是单一和片面的价值体系,很难适应多样的国际化要求。在近现代欧美的国际化城市实践中,人们一直在探索适合多样化背景人口共生共存的社会模式,对此,西方学者总结了三种不同的思路:

第一种,“同化理论”(Assimilation theory),所有外来人口,都要“归化”,就是放弃自己原来的文化,学习当地所谓“主流文化”,用公式表示,就是:

$$A + B + C \cdots \cdots = A$$

这种同化政策,在古代社会比较多,是很多强势文化对待弱势文化的方式,在近现代,也有很多国家主义者、民族主义者坚持这种信念。比如17世纪,俄罗斯帝国要求从中国迁移过去的信奉佛教的蒙古部落放弃佛教,改信东正教;美国在19世纪曾经要求所有移民美国的人,要皈依以盎格鲁萨克逊和新教为基础的“美国文化”,对于不容易同化的移民人口——比如中国人——进行公开限制,比如著名的《排华法案》。

第二种,“熔炉理论”(The Melting Pot),强调文化融合,希望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口在一起通过接触、冲突、磨合、融合,形成一个全新的文化X,这个X与原来所有ABC都不同,但包含了其他文化要素在其中:

$$A + B + C \cdots \cdots = X$$

这种情况,实际上在人类文明史上一直在发生,比如中国汉族文化,就是历史上东亚很多族群融合的结果;美国文化是典型的国际文化融合……但是需要指出的是,这种融合,往往需要漫长的历史过程,不是一代两代人就能完成的,在个人一生时间内的现实感受中,融合只是零星的、局部的,而强制或诱导融合的各种政策规定,往往被视为一种“同化”政策而引起人们的反感和反抗。

第三种,“文化多元主义”(Cultural Pluralism),不要求人们完全趋同,允许不同人群在承认主流文化的同时,保持一部分自己的文化,承认并容忍“亚文化群体”的存在,最理想的是:

$$A + B + C + \cdots \cdots = X_a + X_b + X_c + \cdots \cdots$$

比如,在美国同一个城市中,不同背景的人口——来自中国、印度、巴西、俄罗斯的人,可能形成某种共同的文化 X——都成为美国公民,说英语,接受美国政治制度和市场经济原则,养成喝红酒的习俗,甚至都信了基督教,但是,他们在生活中还是保持了自己的一些特点,可能中国人吃中餐,印度人喜欢唱印度歌曲,等等。

这种多元主义在一代人中往往达不到一个明显的 X,更可能是以原来各自的文化背景为主,共同点反而比较弱小,事实形成一种“色拉理论”(Salad theory)或“马赛克理论”(Mosaic theory):

$$A + B + C + \dots = Ax + Bx + Cx + \dots$$

也就是说,共性 x 是比较次要的和附属的,而各自的原有文化是占主导地位的。一般认为,这种状态是美国这类移民社会比较现实的模式,也是目前世界大多数国际化城市中的真实状况。

(三)关于多元文化的讨论

目前世界各国在多民族人口治理方面存在着激烈争论和对立,西方国家基本上都坚持文化多元主义,只是其中 A、B、C 与 X 的大小比例有所不同,而某些非西方国家则还是坚持“文化同化论”或“融合理论”。从实践来看,社会经济实力和创新能力较强的社会,比如欧美、日本和新兴的印度、巴西等,多以文化多元主义为基础。

而中国大陆目前的发展理念还不属于“文化多元主义”的价值观,我们的主导观念具有浓厚进化论色彩的“进步”观念——就是把一切事物,都从“先进”和“落后”的角度去分类,认为世界上的一切都可以分为“先进”和“落后”的,而“先进”的就是好的。在对待文化和生活方式,也基本上由这种思维主导——把各种生存方式和生活价值,都分为“先进”和“落后”的,然后总是要用所谓“先进”去改造“落后”……这种思维模式,大体上属于“进化论”,也称“社会达尔文主义”,它与中国近现代特定的历史境遇和外来思潮有关。

坚持进化论和进步观的人,往往不太容易理解反进化论思想(比如“功能主义”或“文化相对主义”等),也就难以真正理解“文化多元主义”的价值理念。国人对于外来东西,要么鄙视否定,要么仰慕膜拜,很难真正放到一个“等价”、“等值”的位置

去理解……这种态度背后就是一种线性的进化论观念,面对不同文明的事物,人们总觉得它要么一定比我们“高级”,要么就是“低级”,但就没有一种“无所谓高低,只是不同”的理念,因此人们很不习惯于“平等”地对待外来的人和事,要么盲目排外,要么崇洋媚外,始终不能以平和淡定之心对待之。

在我们城市未来的国际化过程中,影响多种不同背景人口共存和跨背景合作交流的,主要还是这种多元主义价值观的缺乏。总的来说,不同国家民族的人口,在人们彼此隔离的情况下还比较容易相处,一旦发生多重交往和联系,如果又夹带某些利益冲突,就会很快出现各种各样的歧视、排斥或敌视,迅速发展出非常明显的甚至极端的乡群、族群歧视。这种潜在的矛盾很容易引起难以化解的仇恨,可能成为国际化城市建设的最大的阻力和威胁。

(四)软硬件的关系

国际化城市建设,包含着社会人文方面的软件建设和基础设施方面的硬件建设,二者是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从打通软硬件的社会整体规划考虑,人文社会建设反而是真正的“基础建设”。国际化城市的关键在于人与人的关系和态度,而其他方面——比如语言、标识、设施、服务方式等——反而是其外在表现和具体手段。

比如说,通常人们会把路牌和各种标识有没有英文,作为衡量一个城市国际化的指标,其实外文本身只是一种表现,它背后隐含的是这个城市对于“外人”的一种态度——也就是能不能设身处地为外来人着想,能否体谅并在乎一个外人在这里的难处……只要我们善于设身处地考虑外人的感受,理解不同背景的人的需求,那么我们自然而然地就会考虑到在标识上加上外文,并关心它的实际效果,也就不会出现那么多滑稽可笑的翻译。

可以说,能否营造一个各国人都觉得方便、自然、熟悉的工作生活环境,取决于当地人的心态,它与一个社会基本人道关怀的水平有关。比如在欧洲一些城市的小商店,本来是没有中文标识的,但有时会看到在白菜、酱油之类华人特殊需要的商品前,加一张写有中文名称的纸条,以方便中国人辨识——肯定是超市老板或员工找会中文的人写的,虽然简陋,却代表了一种重要的国际化心态。这种国际化唯

一需要的就是一点点平等待人、一视同仁的态度。

在实践中,硬件基础设施在很大程度上是社会文化价值和人与人关系模式决定的。比如,在一个推崇人人平等的市民社会中,会议中心会设计建设成一个强调人人参与的圆桌会议的空间布局,类似于我们常见的欧美议会或香港立法会的那种形式,而在一个比较强调等级制和官本位的社会,就会设计修建成一个类似欧洲皇家大剧院的大会议厅,主席台与观众席对立存在……同样,城市空间规划也必然是社会结构和社会组织形式的反映——一个注重多元文化价值的城市社会,它的基本空间规划,肯定是基于个体的、个性需要原则,强调尊重生活方式和文化习俗的差异性,总体上肯定是强调多中心、多功能分散分布、小型化而贴近市民生活的,不可能强求一致的街区模式、建筑形式和标识风格,也不会有太多宏大集中的基础设施。

针对国际化核心问题——异质人口日常生活交往需要的城市硬件设施,其重点不在于是否豪华是否宏伟是否现代,而是在于是否适应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地域、不同群体、阶层、行业等人口的多样化的需求。仅以宗教方面为例,世界上西方人口大多信奉基督教,而亚洲十多亿人口信奉穆斯林,十多亿信奉印度教徒。一个国际化的城市,必须考虑到这些宗教因素和需求——穆斯林(不同教派)的宗教活动场所和特殊餐饮设施,基督徒各教派的教堂,印度教徒的生活禁忌,等等。对于宗教信众来说,宗教不是可有可无的,不是民俗文化村里的表演娱乐,而是真诚地关乎生命意义的东西,是人们真正的“刚需”,宗教引发的问题,往往是很难用世俗的物质利益之类来调和的,如果忽视精神信仰的巨大力量,就很难建设一个和谐繁荣的国际都市。

三、关于“化”

国际化的“化”,就是如何变成、如何建设成的问题。

(一)深圳建设国际化城市的优势

面对国际化带来的利弊,我们应该趋利避害,“化”不是简单地把“国际”的东西都搬过来,而是要利用国际因素达到优化城市自身的目的。事实上,一个优质生活的城市,才有可能成为一个“优质国际化”的城市。

国际经验表明,建设国际化都市,要从理念、知识、体制、政策法规、硬件设施、工作生活细节等多方面,不断进行研究和反思,经常性地调整和增删,这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也是一个社会自身逐步优化的过程。具体操作上,这一过程最好是在大量微观实践基础上的一种相对自然的演进,而不是拔苗助长的“打造”。过去的经验表明,过分相信“人定胜天”的“打造”,往往在看似成功的表面背后,会造成很多遗留问题,而这些问题的解决,经常要耗费更多的时间精力和社会资源。

深圳城市的国际化建设,具有自身的特点和优势,除了深圳经济实力和国际化的产业优势之外,最大的优势在于深圳人口的特点——移民社会——形成的特殊的社会文化基础和社会风尚。

深圳的移民社会,主要不是国籍和民族差异,而是“乡群”——来自全国不同省份不同区域同乡人口群体的差异,但是,这种不同乡群的关系,与国籍民族等群体之间的关系也有相同之处,同样符合一些基本的规律。比如上面谈到的不同族群的三种共处模式,就完全适用于乡群的关系,事实上在深圳的城市文化演进中,不同乡群之间,重演着很多中外历史上族群关系的现象。基于这种移民社会文化基础,深圳民间和官方都积累了大量处理多元文化关系的智慧,具有最好的建立多元文化的社会基础和价值观念条件,理应在国际化建设中,树立自己独有的风格和道路。

(二)建设国际化城市

1.多元文化与内外平等的观念

从舆论宣传上,要传播不同文明、不同国家、不同文化和不同生活方式共存共生的理念,为社会搭建一个不同文化背景人口和谐共存的基本价值基础,倡导对待不同身份的“外人”一视同仁的社会伦理——不管是外来打工者、新移民还是外籍人士,不分种族、民族,都尽量“正常对待”——既不能贬低歧视,也不必献媚优惠,目标就是希望任何人在这里,都能过一种自然而然的“正常”的生活,而不是人为的、做作的所谓“待遇”中的生活。

实践层面,要在社会政策、城市规划、产业发展等方面,表现出国际化的多元文化理念。一方面要深入分析现有的和未来可能出现的各种不同背景人口

的习俗的差异性,充分考虑不同的生活偏好和需求,理解不同人群的关注点、敏感点和优先性顺序,确定城市发展的多元化取向,而不是单方面从常规的“主流”社会的关注点和想象来设计城市的未来。

2. 社会生活的可选择性

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可选择性”,是国际化城市建设中不可或缺的要害。我们要让人们——不管是哪国人——感觉到社会生活的每一件事,都有不同方式可供选择,而不是简单地规定只能一种方式。选择性的提供,要特别注意尊重别人的选择权,尤其不要试图帮别人选择。比如在可能涉外的超市中,一般就不合适安排推销人员站在那里吆喝,因为在西方,当初发明超市这种销售形式,重点就是给顾客独立的选择机会,是特别迎合发达国家人口自主性的购买习惯,如果再有人喋喋不休地推销,就有悖初衷,让人们感觉到骚扰和冒犯,引起人们反感。

个体选择也必须避免“按简单分类”和“刻板印象”的习惯,比如,在餐厅接待人员看到一个白人,就认定人家一定吃西餐、讲英文,就理所当然地只提供刀叉等都是属于不尊重个体选择的做法,如果只是根据外貌就单方面做决定,会被认为是一种潜在的种族主义态度……所以,对别人的尊重,不能只按照个人的想象,而是要尽可能多提供几种,让别人自主地选择。

比如一个城市的交通,理想的情况是提供所有交通工具——从汽车到骑马到摩托车到自行车到滑板步行,都有同样的选择机会。事实上,很多欧洲最适合人居的城市,就是汽车马车自行车并行的——关键不在于你真的用什么,而是在于你感到有没有选择的可能性,对于一种现代生活中成长的人来说,“可能性”经常比现实更重要,一个人可能一辈子也不骑马,但如果他感到他随时有条件可以骑马上班,就是一种高质量的生存状态,这样的城市,就是一个极具魅力的城市。

3. 信息服务:让外地人尽快变成“本地人”

优质国际化城市,要对不同国家背景的人不分彼此地随时提供最便捷的关于本地的信息,要帮助一个对此地完全不熟悉的外人,在最短时间内成为一个对本地熟悉的人,这方面对于外国人非常重要,但目前国内的某些习惯做法,恰恰是不自觉地强调

“本地”与“外地”的差异。比如某城市在大型国际活动中提出的“某某(市名)欢迎你”的口号,就是未必让外人感到舒服的,因为这种貌似热情的言辞背后,隐含着狭隘的角色认定,就是不断强调自己的主人身份,以地主自居,把客人确定为“外人”,这对于国内人来说,有悖同为平等公民的地域流动权,而对于外国人来说,则没有表示出希望尽快让“外人”变成“准本地人”的态度……所以这类口号,其实是不符合现代公民观念和全球化理念的。现代社会更要体现的是不言而喻的“接纳”,而不是刻意的“欢迎”,因为大家同属平等的人,也都有各种可能性,谁也不是先天占据某地的主人,也就不要固化主客角色之分。

真正国际化的城市,大量的外来人不是官方或机构安排接待的有限的几个人,而是出差或探亲访友或旅游的人士,对待这些人,与其抽象地大吹大擂自己城市如何美好如何知名,还不如多告诉一些应急信息,比如出了事找谁帮忙?怎么反假防骗?本市可能有哪些坏事或危险?需要防范什么?这种将心比心的关照,比用一堆华丽言辞吹捧城市更具有国际化的特质。作为当地人的东西,应该真诚帮助外人尽快适应在本地生活。这种信息的准确性、逻辑性、通俗性非常重要。

4. 信息环境的国际化

“信息环境”是指人们需要的各类社会信息,包括国内外新闻、商业信息、工作信息、个人感兴趣的社会热点评论、讨论及各种文献资料查阅等,特别是借助互联网、无线网和手机等新媒体传播的各种信息……一个城市能否随时提供这些信息,是国际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一个优质的国际化城市,信息环境不能低于一般国际城市的水平,这就需要城市能够开放或者自己拥有国际化的新闻媒体、网络信息、图书馆、各类论坛、研讨、沙龙、工作坊等等,作为基本生活条件的一部分。

信息环境不仅有实用价值,而且被视为决定一个地方民众的眼界、心态和包容力的指标,而信息多且自由的地方的人口存在着一种事实上的优越性,客观上比封闭社会人口具有了较高的社会地位,增强尊严感和自豪感,甚至会瞧不起其他地方的人,信息的不平等,往往造成人们的不平等感。一个国际化

的城市,如果其居住者得到的信息明显少于其他国际化城市,或者内部信息资源的权力有明显差异,都会造成人们的负面情绪。

比如国内一些五星级宾馆,可以看各种境外电视节目,而一般小旅馆就不行,这种人为制造的信息环境差异,把电视这一类本属于公共信息的东西,直接与消费水平挂钩,就制造了以消费能力为标准的信息不平等——这在国际化背景下,简单以金钱来决定信息环境,在国际语境下是一种很不受欢迎的方式。

5.加强“跨文化”意识

国际化建设要求我们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领域,都要提升人们的跨国、跨民族、跨文化意识。

30多年改革开放可能给国人造成一种印象,认为当今世界经济已经是一种各国通行的体制,不管什么国家什么背景什么文化的人,在市场中都自然可以交流合作,不需要考虑跨文化的问题。事实上,这种认识是不全面的。即使是相对标准化的经济活动,也是受不同文化背景影响的,比如中东地区石油国家拥有巨大财富,但因为宗教原因,就不能有现代意义的银行系统,使得很多我们视为常规的财务金融活动不宜进行……经济与文化密不可分,我们因为缺少跨文化意识而在其中损失了很多。

最明显的,是近年中国企业海外并购屡屡出现问题,很大程度是由于我们不习惯于跨文化交流,不懂如何建立跨文化功能的管理制度安排。

由于我们对于世界大部分国家风俗习惯、生活方式不熟悉,就不可能发现其中蕴藏的潜在需求和巨大商机,难以自主开发出适合当地社会的产品,只能在产业链的低端进行生产,不能控制产业链,得不到丰厚利润。对比而言,日本在一些食品工业中对中国市场的发掘、培育和经营,就是基于他们成功地跨越文化,对中国饮食文化进行了深入研究。

我们很多城市都渴望建立所谓“总部经济”,但其实香港伦敦纽约等地,从来没有故意把“总部经济”作为城市目标,但他们实际上达到了总部云集的效果,就是因为他们具有良好的跨文化领悟力,可以理解不同国籍、民族、宗教背景的人士的各种需要,并能提供各种服务,让形形色色的人都有“如归”之感,各国企业家自然会倾向于选择这里作为

企业总部。“总部经济”的基础不是经济,而是工作条件、信息环境和生活方式,是社会文化层面的包容性和宜居性问题。

6.国际人才

国际化城市必然是可以充分吸收和利用国际人才的地方,笔者认为的所谓“国际人才”,是指我们城市目前真正需求的中层人才,特别是能够在实际工作中帮助我们进行一些具体制度建设的人才。如果能够引进——只是正常招聘,不必要花巨资去“优待”——一些国际背景的实用人才,安排在政府部门和各类社会机构中,就能够带来很多新的国际知识经验,同时也加强我们与各国的联系。要正常招聘这些人才,就需要深入研究这些人才的生活需求和文化背景,营造国际化生活的环境。在国际化背景下,社会对于各种“异类”的包容度,直接关系到能否吸引和留住具有创意和特殊才能者。我们目前在人才引进方面,只注重一些常规的学历、职称、工资、住房之类统计学意义上的“条件”,还没能从社会生活角度,抓住国际人才更多的敏感点和亮点。

7.国际活动日常化

真正国际化城市的特点,“以日常方式组织各种国际活动”的能力,是日常生活的国际化和国际活动的日常化,一个城市如果能够经常性地、随时随意地举办或承办一些具有国际背景的活动,顺其自然,不论大小,注重实效,才是实质性国际化的体现。香港就是这样一个中心,不仅各种商务类活动频繁,而且有国际化的文化、艺术、体育、娱乐活动,包括艺术展、书展、学术研讨会等……这类日常化的活动,可以随时举办,不必耗资巨大,不追求奢华,它们只是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既是外来参加者的日常活动,也是本市人的日常活动。换言之,好的国际化生活,是不把“国际化”太当一回事的心态,而是把涉及“国际”的活动日常生活化。

作者:于长江,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人文学院执行院长、常驻教授,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副主任、副教授,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副所长

责任编辑:钟晓媚

深圳学人

盛世崇文，国家实施文化强国战略。近年来，深圳市委市政府提出大力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打造“深圳学派”的构想，形成具有全球视野、时代精神、民族立场、深圳表达的研究群体。受深圳市社会科学联合会委托，本刊在封二特辟深圳学人专版，通过这个栏目系统展示深圳社会科学界各学科代表人物的学术风采，再现专家学者的学术形象，为打造“深圳学派”营造良好的人文环境。



邹平学，1965年生，湖南长沙人。宪法学者，基本法专家，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深圳大学领军学者。现为深圳大学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法学院教授，武汉大学

博士研究生导师。毕业于武汉大学，先后获得法学学士学位(1987)、宪法学硕士学位(1990)、宪法学博士学位(1995)。香港大学法律学院“Leslie Wright”访问学者(2006)，美国国务院“国际访问学者”(2008、2012)。出版《宪政的经济分析》(1997)、《中国代表制度改革的实证研究》(2005)、《香港基本法实践问题研究》(2014)等著作。主编《宪法》(2005、2006)、《两岸与港澳法制研究论丛第一卷》(2011)、《香港基本法面面观》(2015)、《港澳基本法实施评论第一卷》(2015)。参编《人权的理论与实践》、《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理论与实践》等14部著作。发表论文100多篇，被高校文科学报文摘、人大复印资料转载20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and 一般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招标项目等10多项纵向课题和20多项横向课题。获得钱端升法学研究奖、中央统战部统战理论研究创新成果奖、广东省社科奖、深圳市社科成果奖近30项科研奖励。担任全国港澳研究会理事、中国宪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立法学研究会理事、港澳基本法研究会理事、中华司法研究会理事、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港澳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广东省宪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港澳与内地合作发展协同创新中心联合主任、香港中联办深圳调研培训中心兼职教授、香港《基本法》教育协会顾问、香港文汇管理学院客座教授等。



于长江，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人文学院执行院长、常驻教授，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副主任、副教授，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副所长。1988年毕业于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本科，曾在中国社

会与发展研究中心、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工作，在著名社会学家费孝通先生指导下从事城乡发展和民族问题研究，历任研究助理、助理研究员、副教授，期间攻读博士学位。2004年在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创办社会学专业，任常驻教授，2006年起主持人文学院创建事务和日常工作，任院长助理、常务副院长。1997—1998年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北美民族与种族关系研究中心、华盛顿州立大学比较文化(Comparative Cultures)系交流学者；2002—2003年德国图宾根大学社会与行为科学学院访问学者；2005年美国密西根大学客座教授，讲授Contemporary Chinese Society(当代中国社会)课程。主要研究领域为城乡发展、城市化、民族与民俗、社区和社会建设、亚文化群体。担任中国社会学学会理事、中国社会学学会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学术委员、中国国际城市化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专家委员等。获中国国际城市化发展战略研究委员会“2012年中国城市化贡献力人物”奖。